

2024 年度
长汀县旅游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长汀县旅游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发展旅游业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配合研究拟订全县旅游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和中长期发展规划。

（二）研究拟定全县旅游资源开发、市场开拓的计划和方案，负责组织全县旅游整体形象的宣传推介和重大营销活动。

（三）组织、指导旅游资源保护、开发和利用工作，培育、完善和发展旅游市场，配合研究拟定全县发展旅游产业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四）策划包装旅游项目对外招商，组织、指导全县重要旅游产品的开发。

（五）负责组织、指导旅游统计工作，承担旅游统计分析日常工作。

（六）指导旅游教育、培训工作，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县旅游人才培训规划，指导旅游从业人员的职业资格和等级考试认证的有关工作；联系和指导旅游协会工作。

（七）指导全县旅游行业精神文明、信用体系和行风建设。指导规范全县旅游安全，做好旅游安全应急综合协调工作。

（八）配合行业主管部门组织实施旅游饭店星级标准和星级申报、旅游景区（点）质量等级评定，协助行业主管部

门规范旅游社（公司）的经营业务。

（九）配合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旅游市场和服务质量，受理旅游投诉，配合处理旅游违法案件，维护游客合法权益。

（十）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长汀县旅游发展中心包括 0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长汀县旅游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长汀县旅游发展中心主要任务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文化资源禀赋的优势，紧紧围绕“客家首府·大美汀州”品牌建设与推广，依托“四大文化”打造四张文旅名片，大力发展名城旅游、红色旅游、乡村旅游和生态旅游，有力促进了文旅经济发展。2023 年接待游客 867.11 万人次，比增 48%，实现旅游收入 76.46 亿元，比增 52.1。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促进旅游招商工作成效。充分利用各种招商平台，宣传各类旅游招商优惠政策，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的方

式，积极开展招商活动。力争长汀县新庄儿童文化实践基地、长汀县影视文化旅游产业基地建设、长汀红旗厂红色军工文化旅游建设及长汀县铁长乡文旅康养等招商项目落地实施。

（二）深入挖掘整理旅游资源。进一步挖掘旅游资源，提升文化品味，加快文旅融合，凸显产业优势，增强文化旅游吸引力。

（三）完善旅游服务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我县旅游标识系统，按照国家标准不断完善提升我县高速路口至城区、旅游景区景点、老城区街道、其他与旅游相关场所等处的旅游指示牌、交通导示牌、安全警示牌等公共信息图形符号，提升旅游服务功能。

（四）提升讲解员队伍建设。培育扩大讲解员队伍，提升讲解员队伍素质。一是加大对“不合理低价游”、无证导游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二是不断挖掘长汀故事、规范讲解词，通过教学实践、产学研合作等多形式、广渠道、深内涵的合作，大力培养优秀讲解员人才。

（五）支持有序发展民宿。积极推进民宿发展实施意见落实，进一步优化受理备案流程，建立备案民宿联合审查和检查工作机制。鼓励民宿标准化建设，指导创建国家甲、乙、丙级旅游民宿。

（六）做好区域文旅经济品牌创建工作。以挖掘景区文化内涵、提升服务水平，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丰富产品为重点，鼓励、支持、指导各乡（镇）创建国家、省、市级旅游

品牌。积极争创国家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国家 A 级景区、省级全域旅游生态旅游小镇、省级金牌旅游村、省级旅游休闲街区等旅游品牌。

（七）强化文旅特色品牌推广。一是精心策划举办特色节庆活动，做到“月月有活动”，强势助力长汀文旅宣传；二是创新开发四大文化热点、热门话题，策划不同文化主题不同组合的旅游线路，扩大长汀文化的影响力和知名度；三是利用微信短视频、抖音短视频、小红书等新媒体手段，打造长汀文旅短视频达人宣传矩阵，扩大营销覆盖面。四是加大与广州市白云区、从化区，凤凰、平遥、丽江古城，晋江市、海沧区、瑞金市等文旅合作宣传推广力度，打响“长汀古城游”品牌。

（八）旅游安全监管。组织开展旅游企业安全员业务培训，持续开展旅游安全检查及旅游市场专项整治，跟踪落实各旅游企业安全隐患整改情况，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确保旅游市场安全无事故。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1.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4.2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2
十、上年结转结余	114.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55.93	支出合计	255.9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255.93	141.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4.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34.25	120.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2	6.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	5.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55.93	217.93	38.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34.25	196.25	38.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2	6.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	5.45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1.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41.93	支出合计	141.9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1.93	103.93	38.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20.25	82.25	3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1	9.5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2	6.7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	5.45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41.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3.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85
30101	基本工资	28.95
30103	奖金	17.52
30107	绩效工资	16.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
30201	办公费	4.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
30305	生活补助	2.8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3.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长汀县旅游发展中心部门收入预算为 255.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7.88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1.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14.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55.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7.8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217.93 万元、项目支出 38.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41.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1.88 万元，降低 62.0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同时合理保障了人员经费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20.25 万元。主要

用于单位人员支出、公用支出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6.72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 5.4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03.9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9.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

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3.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0 万元，下降 40.00%。主要原因是：要求公务接待尽量简化。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3.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0 万元，下降 40.00%；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要求公务用车制度严格控制且能够限制数量。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长汀县旅游发展中心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8.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旅游宣传营销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8.00		
	财政拨款：	38.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①旅游宣传资料 10 万元；②专场营销（深圳、广州等地）20 万元；③动车头贴、车贴广告宣传 20 万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35 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数量指标	国内宣传促销活动次数	≥1 场次
		质量指标	官方微信、微博、网站访问量	≥1 千人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旅游总收入同比增长率	≥5%
			旅游收入增加率	≥5%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旅游总人数同比增长率	≥5%
			全县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新闻出版事业活动场次	≥1 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长汀县旅游发展中心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长汀县旅游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汀县旅游发展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